

证券代码：834315

证券简称：ST 富源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

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缪志峰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缪志峰先生代表董事会作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2024年

度期间董事会的召开情况、公司治理情况等进行了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林小棠女士因无法确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年度报告真实性，对本议案以反对表决。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缪志峰先生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林小棠女士因无法确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年度报告真实性，对本议案以反对表决。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

要》（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林小棠女士因无法确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年度报告真实性，对本议案以反对表决。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同时根据公司 2024 年的经营情况，在遵循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制度等有关规定前提下，按照公认的会计准则，采用既定的会计核算方法，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将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度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林小棠女士因无法确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年度报告真实性，对本议案以反对表决。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审计报告》

1.议案内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林小棠女士因无法确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年度报告真实性，对本议案以反对表决。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公司 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林小棠女士因无法确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年度报告真实性，对本议案以弃权表决。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林小棠女士因无法确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年度报告真实性，对本议案以弃权表决。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林小棠女士因无法确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年度报告真实性，对本议案以弃权表决。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翻身路富源大厦八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林小棠女士因无法确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年度报告

真实性，对本议案以弃权表决。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判断存在发生减值迹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林小棠女士因无法确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年度报告真实性，对本议案以弃权表决。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林小棠女士因无法确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年度报告真实性，对本议案以反对表决。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